

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2025年8月28日,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503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,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庆花女士召集主持,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8日通过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(全文及摘要)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公司已编制完成《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(全文及摘要)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公司根据2025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的情况编制了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上披露

的相关公告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基于政府规划对募投项目进度的影响，公司拟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企业实际经营情况和资产现状，本着谨慎性原则，公司计提了 2025 年半年度资产减值准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并取消监事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机制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（最终内容以工商部门登记核准为准），并取消监事会。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海鸥冷却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8 月 30 日